

## 桃園市立會稽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33043桃園市桃園區大興路222號  
承辦人：教務主任 張明山  
電話：033551496#210  
傳真：033551683  
電子郵件：[minsamch@ms.tyc.edu.tw](mailto:minsamch@ms.tyc.edu.tw)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過嶺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12日  
發文字號：會國教字第1120007038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校辦理「探究式學習」素養導向課程教學設計工作坊一案，請貴校協助公告周知並轉知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日期：112年11月11日星期六上午08:30~12:30。
- 二、地點：會稽國中會議室。
- 三、講師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高松景教授。
- 四、研習活動編號：J00009-230900003。
- 五、名額限30名。
- 六、請貴校本權責核予參加教師公假登記出席並得補休半日。

正本：桃園市立大有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中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青溪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楊光國民中小學、桃園市立八德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成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竹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坡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崙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崗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園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溪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山腳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中壢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仁和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仁美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內壢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文昌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平南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平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平鎮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永安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石門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同德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竹圍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東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建國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凌雲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富岡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慈文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、  
桃園市立楊明國民中學、  
教務處 112/10/12 14:43



桃園市立瑞原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福豐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興南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龍岡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龍潭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龍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觀音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迴龍國民中小學、桃園市立幸福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會稽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武漢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經國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瑞坪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過嶺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南崁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觀音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新屋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秀才分校、桃園市立羅浮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文青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